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16: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以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详见2021年4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临2021-015）。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1年4月23日，公司董事长李水荣先生、总裁王维和先生、独立董事俞春萍女士、郑晓东先生和郑磊先生、财务负责人董庆慈先生、董事会秘书汤子俊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 投资者提问：公司的分红什么时候实施？

回答：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将在2021年5月12日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完毕，敬请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2. 投资者提问：请问今年公司的分红方案是基于什么考虑？

回答：公司2020年度分红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的回报和公司的发展需要。公司的2020年度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进出口贸易和房地产业务，营业利润主要来自于房地产业务。房地产业务为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较大，同时，目前房地产公司的银行融资难度大、成本高。作为区域性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公司房地产

业务目前尚处发展阶段，目前土地储备尚不充足，为确保公司的持续发展，适时获取新的建设用地，已成为公司持续增强盈利能力之必需。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为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建设和新的开发用地取得提供资金支持，力求确保开发项目的如期完工交付和相关房地产子公司的持续开发建设，促进公司实现良好的收益，更好地保护股东权益。

3. 投资者提问：2020年贵公司房地产业务银和望府、逸家园二期交付实现收入 27.86 亿元，请问贵公司2021年是否仍存在交付项目？

回答：按计划2021年度公司的子公司温州银和房地产有限公司的新天和家园一期、二期将竣工。

4. 投资者提问：公司2020年的业绩还不错，以后每年都能保持这样稳定的增长吗？

回答：公司目前经营的主要利润来源为房地产业务，房地产业务竞拍土地、开发建设、预售、竣工交付的周期较长，因此公司的业绩难免受到开发项目交付结算周期性的影响。

关于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